

##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聘请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进一步加强及优化管理架构，推动生产经营，经公司总经理王恒秀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顾海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山东衡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顾海平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等情形。顾海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聘任顾海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聘任、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经过对其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其具有履行公司副总经理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有重要作用，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聘任顾海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综上，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附件：

### 顾海平先生简历

顾海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2009年9月至2010年11月，任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12月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生产部经理、子公司山东衡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